

证券代码：834823

证券简称：帝隆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住所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志兵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曹美金、谢国尧、曾明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维护公司、股东、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-章程必备条款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修订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1.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2. 《董事会制度》
3.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4.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5. 《股东会制度》
6.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7. 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8. 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9. 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，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9:30 在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30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帝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5 日